附件二：113年度工作計畫

| 臺南市大灣高中教師會113年度工作計畫  （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）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計畫項目 | 實 施 方 案 |
| 會務 | 一、召開會員大會 | 定期召開會員大會一次，必要時召開臨時會員大會。 |
| 二、召開理監事 | 一、執行會員大會決議及業務進行事宜。  二、依章程規定按時召開理監事會議。 |
| 三、健全組織發展會務 | 鼓勵未加入教師踴躍入會，及徵收會費以健全組織。 |
| 四、會籍清查 | 召開會員大會前辦理會籍清查。 |
| 業務 | 一、協助政府推行政令 | 協助政府落實教育政策，共達人民團體職責。 |
| 二、加強各種活動 | 一、協助教師辦理各式運動研習活動。  二、其他。 |
| 三、加強會員服務 | 一、參與校務，協助教師維護權益。  二、其他。 |
| 財務 | 推行經費預算及稽查 | 年度終了及開始編列經費收支（決）算書，經理監事會議審查通過後提經大會通過。 |